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6月20日收到证券事务代表潘晓丹女士的辞职报告，潘晓丹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其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潘晓丹女士辞职后将不在本公司继续工作。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证券事务代表。

公司董事会对潘晓丹女士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6月21日